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5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9 页
3、合并利润表	10 页
4、母公司利润表	11 页
5、合并现金流量表	12 页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页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页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6—17 页
9、财务报表附注	18—109 页



审 计 报 告

(2020)京会兴审字第 01000027 号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股份）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合诚股份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合诚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应收账款的减值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二）和附注六、（四）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诚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980,424,377.50 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03,555,255.36 元，由于坏账准备事项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管理层的判断，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对于应收账款的减值，我们已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评估和测试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情况； 基于历史损失经验并结合当前状况，参考历史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逾期信用损失率合理性进行评估； 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对期末大额应收账款相关项目的情况进行函证，且相关函证程序能够有效控制； 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2、商誉的减值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三）和附注六、（十四）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诚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余额为 109,992,370.56 元。由于商誉金额重大，如商誉发生减值，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为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对于商誉的减值，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致性；复核每个资产组的预测未来收入、盈利状况等信息的合理性；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水平和所采用的折现率是否合理等； 复核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与合诚股份聘请的评估机构沟通，了解商誉减值测试资产评估的基本情况，复核相关的计算是否准确等；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合诚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合诚股份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在能够获取上述其他信息时阅读这些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合诚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合诚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合诚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



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合诚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合诚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合诚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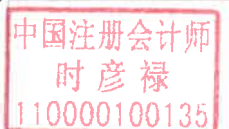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时彦禄

时彦禄



中国·北京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谭哲

谭哲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75,719,168.31	128,154,510.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三）	1,600,000.0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六、（四）	776,869,122.14	701,690,593.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五）	5,681,556.34	5,569,230.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六）	32,906,103.68	29,944,688.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53,096,285.74	65,446,624.4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657,600.14	27,933,514.42
流动资产合计		1,046,529,836.35	959,739,162.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九）		18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九）	3,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六、（十）	52,442,921.21	42,165,852.07
固定资产	六、（十一）	125,887,924.00	138,650,306.48
在建工程	六、（十二）	-	37,713.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三）	25,900,594.72	28,732,706.03
开发支出		-	-
商誉	六、（十四）	109,992,370.56	109,992,370.56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五）	24,551,396.22	26,622,487.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六）	41,225,591.79	34,544,868.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600,798.50	380,926,304.92
资产总计		1,430,130,634.85	1,340,665,467.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黄和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明华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合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七）	67,982,642.08	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八）	138,151,855.58	131,208,737.95
预收款项	六、（十九）	35,434,761.84	29,156,022.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	58,588,786.38	51,104,833.05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一）	22,956,546.87	20,256,847.45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二）	44,781,128.97	75,202,227.30
其中：应付利息		-	337,325.54
应付股利		10,293,800.00	22,312,5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三）	134,726.31	-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49,660,036.69	41,934,427.25
流动负债合计		417,690,484.72	408,863,095.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二十五）	169,464,588.20	188,654,280.0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六）	3,369,615.75	3,536,965.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834,203.95	192,191,245.68
负债合计		590,524,688.67	601,054,340.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二十六）	143,318,000.00	10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七）	232,166,031.13	264,311,042.63
减：库存股	六、（二十八）	18,903,200.00	40,187,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六、（二十九）	6,820,977.52	6,790,396.95
盈余公积	六、（三十）	24,244,937.00	22,107,088.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一）	404,821,989.40	346,575,99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2,468,735.05	702,097,020.20
少数股东权益		47,137,211.13	37,514,106.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9,605,946.18	739,611,12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30,130,634.85	1,340,665,467.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305,694.29	32,245,787.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六、（一）	140,160,048.12	138,844,933.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52,666.07	1,154,243.94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171,649,144.29	151,704,952.5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29,016.94	27,127,707.62
流动资产合计		341,596,569.71	351,077,625.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454,744,443.76	421,004,017.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827,943.50	11,401,476.66
固定资产		14,251,020.97	15,950,799.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14,011.21	1,810,478.59
开发支出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650,194.12	4,161,83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99,201.93	6,324,795.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1,986,815.49	460,653,402.27
资产总计		833,583,385.20	811,731,027.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黄爱平

黄爱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爱平

审计机构负责人：

沈明华

沈明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375,996.25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509,235.40	10,956,314.03
预收款项		8,619,983.34	7,365,597.02
应付职工薪酬		12,958,636.34	10,784,964.11
应交税费		2,717,223.92	2,116,655.14
其他应付款		25,581,126.32	41,685,592.41
其中：应付利息		-	336,203.49
应付股利		293,800.00	312,500.0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578,159.55	12,695,262.59
流动负债合计		119,340,361.12	115,604,385.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9,464,588.20	18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464,588.20	188,000,000.00
负债合计		288,804,949.32	303,604,385.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3,318,000.00	10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1,594,698.48	264,634,293.39
减：库存股		18,903,200.00	40,187,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4,297,083.75	22,159,234.89
未分配利润		164,471,853.65	159,020,613.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4,778,435.88	508,126,64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33,583,385.20	811,731,027.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黄和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明华

合并利润表

2019年1-12月

编制单位：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2,424,517.06	630,201,602.73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二）	762,424,517.06	630,201,602.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5,066,042.91	516,289,725.44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二）	479,591,559.45	370,173,397.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三）	4,851,904.87	4,563,208.69
销售费用	六、（三十四）	16,740,098.88	14,932,678.20
管理费用	六、（三十五）	96,172,229.24	99,195,558.09
研发费用	六、（三十六）	25,514,945.34	19,356,880.77
财务费用	六、（三十七）	12,195,305.13	8,068,002.32
其中：利息费用		12,621,147.34	8,739,119.82
利息收入		660,606.72	1,135,565.61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八）	8,509,019.13	4,038,268.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九）	934,584.92	2,386,841.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	-45,312,045.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37,072,835.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二）	-72,118.24	53,035.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417,914.96	83,317,187.57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三）	1,714,619.26	3,971,804.76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四）	866,587.14	604,879.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265,947.08	86,684,112.39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五）	16,254,450.24	18,655,621.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011,496.84	68,028,491.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011,496.84	68,028,491.3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173,245.78	67,895,774.3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8,251.06	132,716.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011,496.84	68,028,491.3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173,245.78	67,895,774.3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8,251.06	132,716.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16	0.477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16	0.47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9年1-12月

编制单位：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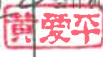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四）	145,078,685.51	118,933,060.88
减：营业成本	十六、（四）	87,647,107.83	76,555,449.04
税金及附加		1,209,090.12	1,368,099.78
销售费用		1,875,880.27	1,581,234.28
管理费用		27,725,626.70	33,799,387.66
研发费用		6,395,849.31	4,212,883.50
财务费用		11,250,365.22	7,518,710.26
其中：利息费用		11,416,124.48	8,147,412.46
利息收入		245,926.88	664,107.67
加：其他收益		1,634,665.08	2,416,757.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五）	18,934,584.92	18,332,20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37,269.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70,764.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6.78	69,863.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09,333.27	7,145,355.86
加：营业外收入		161,829.75	1,961,388.93
减：营业外支出		133,534.11	404,146.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37,628.91	8,702,598.53
减：所得税费用		1,259,140.27	-1,319,722.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78,488.64	10,022,320.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78,488.64	10,022,320.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378,488.64	10,022,320.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编制单位：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4,253,744.29	476,382,088.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969.8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六）	123,706,075.89	96,163,87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079,790.03	572,545,968.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6,971,190.35	183,327,519.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3,658,111.41	204,780,59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103,461.89	66,241,643.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六）	154,564,634.28	118,944,45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297,397.93	573,294,21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82,392.10	-748,249.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000,000.00	22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1,184.92	2,514,487.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148.16	228,42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六）	-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190,333.08	228,742,910.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71,337.01	26,669,698.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792,576.96	137,563,654.2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85,863,217.6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63,913.97	450,096,570.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3,580.89	-221,353,659.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79,900.00	40,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79,9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900,000.00	2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79,900.00	310,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319,763.81	22,275,441.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940,787.86	25,297,529.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六）	2,805,437.03	2,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065,988.70	49,872,970.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86,088.70	260,627,029.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022,722.51	38,525,120.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259,261.72	75,734,14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281,984.23	114,259,261.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编制单位：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757,412.48	119,918,106.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774,295.90	69,514,22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531,708.38	189,432,328.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25,305.15	15,175,635.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532,772.42	72,818,64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65,140.64	8,152,352.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112,588.11	96,230,60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435,806.32	192,377,24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5,902.06	-2,944,912.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000,000.00	21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041,184.92	18,459,849.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300.00	184,04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42.46	7,584,099.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152,227.38	244,227,993.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14,429.59	4,529,290.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949,476.96	484,046,304.5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963,906.55	490,175,594.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8,320.83	-245,947,601.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300,000.00	2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00,000.00	280,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800,000.00	2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42,955.99	20,311,208.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5,437.03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48,393.02	44,311,208.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48,393.02	236,188,791.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64,170.13	-12,703,722.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33,314.32	41,637,037.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69,144.19	28,933,314.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黄和印

黄和印

黄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明华

沈明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12月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500,000.00	264,311,042.63	40,187,500.00	346,575,992.48	-	6,790,396.95	22,107,088.14	-	739,611,12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500,000.00	264,311,042.63	40,187,500.00	346,575,992.48	-	6,790,396.95	22,107,088.14	-	739,611,126.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金额以“+”号填列）	40,218,000.00	-32,145,011.50	-21,284,200.00	58,245,996.92	-	30,500.57	2,137,848.86	-	96,994,819.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8,245,996.92	-	30,500.57	2,137,848.86	-	60,660,346.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	7,908,405.09	-20,994,900.00	-	-	-	-	-	6,813,505.0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130,000.00	7,908,405.09	-20,994,900.00	-	-	-	-	-	6,813,505.09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548,000.00	-40,548,000.00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548,000.00	-40,548,000.00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718,000.00	232,166,031.13	18,903,300.00	404,821,989.40	-	6,820,977.52	24,244,937.00	-	839,605,546.18

法定代表人：黄和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和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明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					2,506,871.39	21,104,856.05		292,494,250.20	3,361,780.42
二、会计政策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四、其他										
五、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					2,506,871.39	21,104,856.05		292,494,250.20	3,361,780.42
六、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					4,283,555.56	1,002,232.09		54,081,042.28	34,152,326.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895,774.37	132,716.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500,000.00					6,790,396.95	22,107,088.14		346,575,992.48	37,514,106.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和印

黄和印

沈明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度											
项目	股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500,000.00	-	-	-	264,634,293.39	40,187,500.00	-	-	22,159,234.89	159,070,613.87	508,126,64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500,000.00	-	-	-	264,634,293.39	40,187,500.00	-	-	22,159,234.89	159,070,613.87	508,126,64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818,000.00	-	-	-	-33,039,594.91	-21,284,300.00	-	-	2,137,848.86	5,451,239.78	36,651,793.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78,488.64	21,378,488.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	-	-	-	7,908,405.09	-20,994,900.00	-	-	-	-	28,773,305.0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130,000.00	-	-	-	9,884,405.09	-18,888,900.00	-	-	2,137,848.86	-15,977,248.86	-13,5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976,000.00	-2,106,000.00	-	-	2,137,848.86	-2,137,848.86	-
1.提取盈余公积					-	-289,400.00	-	-	2,137,848.86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9,400.00	-	-	-	-13,789,400.00	-13,500,000.00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948,000.00	-	-	-	-40,948,000.00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948,000.00	-	-	-	-40,948,000.00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143,318,000.00		-	-	231,594,698.48	18,903,200.00	-	-	24,297,083.75	164,471,853.65	544,778,435.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和印

沈明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4,000,000.00	215,039,375.40				499,009,403.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4,000,000.00	215,039,375.40				499,009,403.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以“+”号填列)	2,500,000.00	40,594,917.99	-40,187,500.00			9,117,238.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22,320.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	49,594,917.99	40,500,000.00			11,594,917.9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	38,000,000.00				40,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594,917.99	40,500,000.00			-28,905,082.01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2,500.00			-312,50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14,732.09
3.其他						-1,002,232.0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500,000.00	264,634,293.39	40,187,500.00			508,136,642.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和印

黄要平

沈明华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厦门市路桥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监理”），是经厦门市交通局以“厦交路【1995】29号”批复同意，由厦门市路桥建设投资总公司（以下简称“路桥总公司”）和路桥总公司工会委员会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监理于1995年10月11日取得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26014996-0厦00096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潘世建。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万元，其中路桥总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1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路桥总公司工会委员会以货币资金出资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上述出资业经厦门市审计师事务所“厦审事验字【1995】第16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1997年7月18日，工程监理根据股东会决议，将公司名称由“厦门市路桥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厦门市路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监理”）。同时将1997年年初未分配利润64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将路桥总公司对公司享有的90万元债权转为注册资本，路桥总公司和路桥总公司工会以现金形式增资26万元，以上共计增加注册资本180万元，变更后建设监理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其中路桥总公司出资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路桥总公司工会出资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上述增资业经厦门象屿会计师事务所1997年8月11日出具的“厦象会验字【97】第00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经厦门市国资局“国资综【1998】094号”关于《厦门市路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内部改制实施方案》批复同意，1998年3月18日，建设监理根据股东会决议，同意路桥总公司和路桥总公司工会将其持有的建设监理的股权分别转让给路桥总公司工会、厦门市路桥建材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以下简称“建材公司工会”）、厦门市路桥艺术工程公司工会委员会（以下简称“艺术公司工会”）、厦门市路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以下简称“路桥监理工会”）和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以下简称“高速公路工会”）。股权转让后，路桥总公司工会出资103万元，持有51.50%的股份；建材公司工会出资19.4万元，持有9.70%的股份；艺术公司工会出资19.5万元，持有9.75%的股份；路桥监理工会出资44.6万元，持有22.30%的股份；高速公路工会出资13.5万元，持有6.75%的股份。建设监理于1999年11月3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2001004881），企业类型由“国内合资”变更为“有限公司”。

2001年9月20日，根据2001年8月15日股东会决议及《厦门市路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建材公司工会、艺术公司工会、高速公路工会分别将其持有的建设监理的19.4万元股份、19.5万元股份、13.5万元股份转让给路桥总公司工会，路桥总公司工会将其持有的建设监理的106.95万元股份转让给路桥监理工会，路桥监理工会将其持有的建设监理的81万元股份分别转让给黄和宾16万元、何大喜13万元、刘德全13万元、黄爱平5万元、陈俊平5万元、陈天培5万元、高洪翔5万元、叶黎鹏5万元、林东明3.5万元、许睦晖3.5万元、陈青兰3.5万元、洪朝阳3.5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建设监理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路桥监理工会	70.55	35.275%
2	路桥总公司工会	48.45	24.225%
3	黄和宾	16.00	8.00%

4	何大喜	13.00	6.50%
5	刘德全	13.00	6.50%
6	黄爱平	5.00	2.50%
7	陈俊平	5.00	2.50%
8	陈天培	5.00	2.50%
9	高洪翔	5.00	2.50%
10	叶黎鹏	5.00	2.50%
11	林东明	3.50	1.75%
12	许睦晖	3.50	1.75%
13	陈青兰	3.50	1.75%
14	洪朝阳	3.50	1.75%
	总计	200.00	100.00%

2001 年 9 月，建设监理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黄和宾。

2003 年 5 月 20 日，建设监理召开股东会，决定将公司名称由“厦门市路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厦门市路桥咨询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

2003 年 11 月 12 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厦门市路桥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路桥总公司工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全部股份分别转让给厦门市路桥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以下简称“监理公司工会”）20.45 万元、黄和宾 4 万元、何大喜 3 万元、刘德全 3 万元、黄爱平 1.5 万元、陈俊平 1.5 万元、陈天培 6 万元、叶黎鹏 1.5 万元、林东明 1 万元、许睦晖 1 万元、陈青兰 1 万元、高玮琳 4.5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监理公司工会	91.00	45.50%
2	黄和宾	20.00	10.00%
3	何大喜	16.00	8.00%
4	刘德全	16.00	8.00%
5	陈天培	11.00	5.50%
6	叶黎鹏	6.50	3.25%
7	陈俊平	6.50	3.25%
8	黄爱平	6.50	3.25%
9	高洪翔	5.00	2.50%
10	高玮琳	4.50	2.25%
11	许睦晖	4.50	2.25%
12	陈青兰	4.50	2.25%
13	林东明	4.50	2.25%
14	洪朝阳	3.50	1.75%
	总计	200.00	100.00%

2004 年 9 月，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厦门市路桥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

股东洪朝阳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3.5 万元股份、高洪翔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 万元股份、陈青兰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4.5 万元股份转让给监理公司工会。

根据 2004 年 9 月 16 日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200 万元，由全体股东以货币资金同比例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 万元，上述增资业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11 月 18 日出具的“中审验字【2004】第 906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监理公司工会	208.00	52.00%
2	黄和宾	40.00	10.00%
3	刘德全	32.00	8.00%
4	何大喜	32.00	8.00%
5	陈天培	22.00	5.50%
6	黄爱平	13.00	3.25%
7	叶黎鹏	13.00	3.25%
8	陈俊平	13.00	3.25%
9	许睦晖	9.00	2.25%
10	林东明	9.00	2.25%
11	高玮琳	9.00	2.25%
	总计	400.00	100.00%

2005 年 7 月，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书》，监理公司工会向许睦晖转让 4 万元股份，向高玮琳转让 4 万元股份。

根据 2005 年 8 月 1 日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100 万元，由全体股东以货币资金同比例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上述增资业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9 月 1 日出具的“中审验字【2005】第 910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监理公司工会	250.00	50.00%
2	黄和宾	50.00	10.00%
3	刘德全	40.00	8.00%
4	何大喜	40.00	8.00%
5	陈天培	27.50	5.50%
6	黄爱平	16.25	3.25%
7	叶黎鹏	16.25	3.25%
8	陈俊平	16.25	3.25%
9	许睦晖	16.25	3.25%
10	高玮琳	16.25	3.25%
11	林东明	11.25	2.25%
	总计	500.00	100.00%

2006 年 4 月 7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书》，股东叶黎鹏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6.25 万元的股份转让给监理公司工会；监理公司工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3.5 万元的股份分别转让给黄和宾 15 万元、转让给何大喜 12 万元、转让给刘德全 12 万元、转让给黄爱平 5 万元、转让给陈俊平 1 万元、转让给陈天培 7.5 万元、转让给高玮琳 1 万元。

2007 年 4 月 3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书》，股东许睦晖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6.25 万元的股份转让给监理公司工会。

2008 年 5 月 25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书》，监理公司工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6.5 万元的股份转让给陈俊平，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2.5 万元的股份转让给林东明。

根据 2009 年 3 月 2 日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由全体股东以货币资金同比例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上述增资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9 年 3 月 19 日出具的“中审国际验字【2009】第 0201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监理公司工会	420.00	42.00%
2	黄和宾	130.00	13.00%
3	刘德全	104.00	10.40%
4	何大喜	104.00	10.40%
5	陈天培	70.00	7.00%
6	黄爱平	42.50	4.25%
7	陈俊平	47.50	4.75%
8	高玮琳	34.50	3.45%
9	林东明	47.50	4.75%
	总计	1,000.00	100.00%

2010 年 4 月 21 日，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厦门市湖里区枋钟路 2368 号 1101-1104 单元”。

根据 2011 年 8 月 9 日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书》，监理公司工会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全部 420 万元的股份分别转让给黄和宾 12 万元、转让给黄爱平 4 万元、转让给林东明 2 万元、转让给许睦晖 15 万元、转让给高玮琳 4 万元、转让给廖七云 15 万元、转让给王诚 15 万元、转让给谢金祥 15 万元、转让给张奕赠 9 万元、转让给钟勇勇 5 万元、转让给潘忠祥 5 万元、转让给黄长仁 5 万元、转让给尹俊 24 万元、转让给刘慧军 24 万元、转让给李义山 24 万元、转让给韩艳芬 22 万元、转让给杨华东 15.5 万元、转让给陈永坤 15 万元、转让给韩宝山 12.5 万元、转让给康明旭 12 万元、转让给郭梅芬 12 万元、转让给沈志献 12 万元、转让给林建辉 11.5 万元、转让给刘志勋 9.5 万元、转让给陈丽娟 9.5 万元、转让给陈晶 9.5 万元、转让给柯学 9.5 万元、转让给刘惠 9.5 万元、转让给陈汉斌 9.5 万元、转让给黄从增 9.5 万元、转让给黄福贵 9 万元、转让给郑超 7.5 万元、转让给赵蔚东 7.5 万元、转让给柳文明 7.5 万元、转让给林春 7 万元、转让给朱镇顺 6 万元、转让给杨义欢 6 万元、转让给项国应 5 万元、转让给陈青山 2.5 万元、转让给倪伟龙 2.5 万元、转让给张明海 2.5 万元。上述转让已于 2011 年 8 月 2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1	黄和宾	142.00	14.20%
2	刘德全	104.00	10.40%
3	何大喜	104.00	10.40%
4	黄爱平	46.50	4.65%
5	陈俊平	47.50	4.75%
6	陈天培	70.00	7.00%
7	林东明	49.50	4.95%
8	高玮琳	38.50	3.85%
9	廖七云	15.00	1.50%
10	王诚	15.00	1.50%
11	谢金祥	15.00	1.50%
12	许睦晖	15.00	1.50%
13	张奕赠	9.00	0.90%
14	钟勇勇	5.00	0.50%
15	潘忠祥	5.00	0.50%
16	黄长仁	5.00	0.50%
17	尹俊	24.00	2.40%
18	刘慧军	24.00	2.40%
19	李义山	24.00	2.40%
20	韩艳芬	22.00	2.20%
21	杨华东	15.50	1.55%
22	陈永坤	15.00	1.50%
23	韩宝山	12.50	1.25%
24	康明旭	12.00	1.20%
25	郭梅芬	12.00	1.20%
26	沈志献	12.00	1.20%
27	林建辉	11.50	1.15%
28	刘志勋	9.50	0.95%
29	陈丽娟	9.50	0.95%
30	陈晶	9.50	0.95%
31	柯学	9.50	0.95%
32	刘惠	9.50	0.95%
33	陈汉斌	9.50	0.95%
34	黄从增	9.50	0.95%

35	黄福贵	9.00	0.90%
36	郑超	7.50	0.75%
37	赵蔚东	7.50	0.75%
38	柳文明	7.50	0.75%
39	林春	7.00	0.70%
40	朱镇顺	6.00	0.60%
41	杨义欢	6.00	0.60%
42	项国应	5.00	0.50%
43	陈青山	2.50	0.25%
44	倪伟龙	2.50	0.25%
45	张明海	2.50	0.25%
	合计	1,000.00	100.00%

根据 2012 年 3 月 8 日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决定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由“厦门市路桥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起人协议、创立大会决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以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92,254,875.40 元中 75,000,000.00 元折为股份公司的总股本 75,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各发起人按变更前所持有的股权比例认购有限公司的股份，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净资产超出股本部分作为公司资本公积。上述变更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2012）京会兴验字第 0101002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取得改制后的注册号为“3502001000076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改制后，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黄和宾	1,065.00	14.20%
2	刘德全	780.00	10.40%
3	何大喜	780.00	10.40%
4	黄爱平	348.75	4.65%
5	陈俊平	356.25	4.75%
6	陈天培	525.00	7.00%
7	林东明	371.25	4.95%
8	高玮琳	288.75	3.85%
9	廖七云	112.50	1.50%
10	王诚	112.50	1.50%
11	谢金祥	112.50	1.50%
12	许睦晖	112.50	1.50%

13	张奕赠	67.50	0.90%
14	钟勇勇	37.50	0.50%
15	潘忠祥	37.50	0.50%
16	黄长仁	37.50	0.50%
17	尹俊	180.00	2.40%
18	刘慧军	180.00	2.40%
19	李义山	180.00	2.40%
20	韩艳芬	165.00	2.20%
21	杨华东	116.25	1.55%
22	陈永坤	112.50	1.50%
23	韩宝山	93.75	1.25%
24	康明旭	90.00	1.20%
25	郭梅芬	90.00	1.20%
26	沈志献	90.00	1.20%
27	林建辉	86.25	1.15%
28	刘志勋	71.25	0.95%
29	陈丽娟	71.25	0.95%
30	陈晶	71.25	0.95%
31	柯学	71.25	0.95%
32	刘惠	71.25	0.95%
33	陈汉斌	71.25	0.95%
34	黄从增	71.25	0.95%
35	黄福贵	67.50	0.90%
36	郑超	56.25	0.75%
37	赵蔚东	56.25	0.75%
38	柳文明	56.25	0.75%
39	林春	52.50	0.70%
40	朱镇顺	45.00	0.60%
41	杨义欢	45.00	0.60%
42	项国应	37.50	0.50%
43	陈青山	18.75	0.25%
44	倪伟龙	18.75	0.25%
45	张明海	18.75	0.25%
	合计	7,500.00	100.00%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260149960M。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20 号文《关于核准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25,000,000 股新股，并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 100,000,000 股。本次变更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6）京会兴验字第 01010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上市后，公司股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黄和宾	1,065.00	10.65%
2	刘德全	780.00	7.80%
3	何大喜	780.00	7.80%
4	黄爱平	348.75	3.49%
5	陈俊平	356.25	3.56%
6	陈天培	525.00	5.25%
7	林东明	371.25	3.71%
8	高玮琳	288.75	2.89%
9	廖七云	112.50	1.12%
10	王诚	112.50	1.12%
11	谢金祥	112.50	1.12%
12	许睦晖	112.50	1.12%
13	张奕赠	67.50	0.68%
14	钟勇勇	37.50	0.38%
15	潘忠祥	37.50	0.38%
16	黄长仁	37.50	0.38%
17	尹俊	180.00	1.80%
18	刘慧军	180.00	1.80%
19	李义山	180.00	1.80%
20	韩艳芬	165.00	1.65%
21	杨华东	116.25	1.16%
22	陈永坤	112.50	1.13%
23	韩宝山	93.75	0.94%
24	康明旭	90.00	0.90%
25	郭梅芬	90.00	0.90%
26	沈志献	90.00	0.90%

27	林建辉	86.25	0.86%
28	刘志勋	71.25	0.71%
29	陈丽娟	71.25	0.71%
30	陈晶	71.25	0.71%
31	柯学	71.25	0.71%
32	刘惠	71.25	0.71%
33	陈汉斌	71.25	0.71%
34	黄从增	71.25	0.71%
35	黄福贵	67.50	0.68%
36	郑超	56.25	0.56%
37	赵蔚东	56.25	0.56%
38	柳文明	56.25	0.56%
39	林春	52.50	0.53%
40	朱镇顺	45.00	0.45%
41	杨义欢	45.00	0.45%
42	项国应	37.50	0.38%
43	陈青山	18.75	0.19%
44	倪伟龙	18.75	0.19%
45	张明海	18.75	0.19%
46	社会公众股东	2,500.00	2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016 年 9 月，本公司名称由“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8 年 1 月 9 日为授予日，向 60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250 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6.20 元/股。公司已收到 60 名激励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 40,500,000.00 元，其中：计入新增股本人民币 2,500,000.00 元，剩余人民币 38,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所有认缴股款均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此次认缴股款情况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2018]京会兴验字第 0101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2,500,000.00 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02,500,000.00 元。

2019 年 9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减少注册资本 130,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2,370,000.00 元。

2019 年 9 月,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0,948,000.00 元, 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比例,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40,948,000 股, 每股面值 1 元, 增加注册资本 40,948,000.00 元, 本次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来源为股本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2,370,000.00 元, 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02,370,000.00 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3,318,000.00 元, 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43,318,000.00 元, 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2019]京会兴验字第 0100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股本结构为: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1,659,00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141,659,000.00 股。

公司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含: 1、对公路、桥梁、隧道、交通工程及其配套附属工程的建设监理、咨询、试验检测、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 2、在全国范围内从事一、二、三类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项目的监理业务; 3、在全国范围内从事特殊独立大桥项目的监理业务; 4、在全国范围内从事特殊独立隧道项目的监理业务; 5、在全国范围内从事各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工程通讯、监控、收费等机电工程项目的监理业务; 6、在全国范围内从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的工程监理、项目管理、技术咨询业务。))。

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260149960M,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枋钟路 2368 号 1101-1104 单元, 法定代表人: 黄和宾。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各地区开立的分公司情况如下: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共计 4 家。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11 家, 新增福建怡鹭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1 家, 具体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及“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 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 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主要从事工程管理、试验检测、综合管养、勘察设计、工程新材料等业务, 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收入确认和

计量、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等，详见本附注四相关政策描述。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为一个正常的营业周期，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

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

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

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

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5、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7、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一) 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

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分类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到期由承兑银行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持票人，预期信用损失低且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认为其预期违约概率为 0；对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其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参照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1、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则本公司依据不同客户分类、款项账龄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十三）其他应收款

1、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并将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采用不同的减值会计处理方法：

（1）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对处于该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对处于该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三阶段。对处于该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单项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上述三阶段的划分，适用于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单项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则本公司依据债务人分类、款项性质、账龄等的共同风险特征划分其他应收款组合，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十四）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

（十五）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低值易耗品、劳务成本、工程施工、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计价方法

(1)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一次摊销。劳务成本和工程施工采用个别计价法, 按项目结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2) 建造合同形成的存货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施工以实际发生成本计量, 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机械施工费、其他直接费以及分配计入的施工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 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 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 未满足上述条件的, 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 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4、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工程施工项目若该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 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同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合同完工确认工程合同收入、费用时, 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 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 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 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 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

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

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八）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十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二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

3、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的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研究开发项目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 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的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

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七）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八)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1) 在提供监理、检测劳务时，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进度按实际发生的劳务成本占预计劳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此外，按次结算的检测业务在劳务提供完毕时确认收入。

(2) 在提供与设计相关的咨询劳务时，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其中：如预计发生劳务总成本能够准确估计，完工进度按实际发生的劳务成本占预计劳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如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能够按进度节点准确估计，完工进度按进度节点的履约进度占合同整体履约进度的比例确定。

其他咨询业务在服务已经提供完毕时确认收入。

(3)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桥梁等加固业务性质属建造合同，工期在十二个月以内的，在完工时确认收入；工期超过十二个月的，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1)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对形成的合同预计损失，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完工时，同时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二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

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

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二)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六）。

(三十三) 套期会计

套期，是指公司管理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指定金融工具为套期工具，以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销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管理活动。

1、套期的分类

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源于特定风险，且将影响公司的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公司的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评估

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或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2）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

（3）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应当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套期关系再平衡，是指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基于其他目的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所指定的数量进行变动，不构成套期关系再平衡。

企业在套期关系再平衡时，应当首先确认套期关系调整前的套期无效部分，并更新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原因的分析，同时相应更新套期关系的书面文件。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企业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应当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应当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公允价值套期中，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应当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应当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应当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 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①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公司应当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②对于不属于上述①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公司应当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公司应当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应当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 ①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套期关系再平衡

对套期关系作出再平衡的，应当在调整套期关系之前确定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并将相

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关系再平衡可能会导致企业增加或减少指定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企业增加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增加部分自指定增加之日起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进行处理；企业减少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减少部分自指定减少之日起不再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作为套期关系终止处理。

（三十四）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五）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六）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生产过程的性质；
- （3）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追溯调整。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追溯调整。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影响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经重述）	母公司	母公司（经重述）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02,690,593.84		138,844,933.25	
应收票据		1,000,000.00		
应收账款		701,690,593.84		138,844,933.2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1,208,737.95		10,956,314.03	
应付账款		131,208,737.95		10,956,314.03

（4）财政部于2017年3月至5月陆续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衔接规定，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154,510.62	128,154,510.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106,600.00	27,106,6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701,690,593.84	701,690,593.84	
预付款项	5,569,230.75	5,569,230.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944,688.72	29,838,088.72	-106,6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446,624.40	65,446,624.4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933,514.42	933,514.42	-27,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959,739,162.75	959,739,162.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0,000.00		-18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0,000.00	1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2,165,852.07	42,165,852.07	
固定资产	138,650,306.48	138,650,306.48	
在建工程	37,713.77	37,713.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732,706.03	28,732,706.03	
商誉	109,992,370.56	109,992,370.56	
长期待摊费用	26,622,487.62	26,622,487.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44,868.39	34,544,868.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926,304.92	380,926,304.92	
资产总计	1,340,665,467.67	1,340,665,467.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60,043,652.10	43,652.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31,208,737.95	131,208,737.95	
预收款项	29,156,022.18	29,156,022.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104,833.05	51,104,833.05	
应交税费	20,256,847.45	20,256,847.45	
其他应付款	75,202,227.30	74,864,901.76	-337,325.54
其中：应付利息	337,325.54		-337,325.54

应付股利	22,312,500.00	22,312,5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负债	41,934,427.25	41,934,427.25	
流动负债合计	408,863,095.18	408,569,421.74	-293,673.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8,654,280.03	188,947,953.47	293,673.4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36,965.65	3,536,965.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191,245.68	192,484,919.12	293,673.44
负债合计	601,054,340.86	601,054,340.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2,500,000.00	10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4,311,042.63	264,311,042.63	
减：库存股	40,187,500.00	40,187,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790,396.95	6,790,396.95	
盈余公积	22,107,088.14	22,107,088.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6,575,992.48	346,575,99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2,097,020.20	702,097,020.20	
少数股东权益	37,514,106.61	37,514,106.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9,611,126.81	739,611,12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40,665,467.67	1,340,665,467.6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245,787.81	32,245,787.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106,600.00	27,106,6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138,844,933.25	138,844,933.25	
预付款项	1,154,243.94	1,154,243.94	
其他应收款	151,704,952.56	151,598,352.56	-106,6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流动资产	27,127,707.62	127,707.62	-27,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51,077,625.18	351,077,625.1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21,004,017.79	421,004,017.79	
投资性房地产	11,401,476.66	11,401,476.66	
固定资产	15,950,799.45	15,950,799.45	
无形资产	1,810,478.59	1,810,478.59	
长期待摊费用	4,161,834.12	4,161,83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24,795.66	6,324,795.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0,653,402.27	460,653,402.27	
资产总计	811,731,027.45	811,731,027.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43,652.10	43,652.10
应付账款	10,956,314.03	10,956,314.03	
预收款项	7,365,597.02	7,365,597.02	
应付职工薪酬	10,784,964.11	10,784,964.11	
应交税费	2,116,655.14	2,116,655.14	
其他应付款	41,685,592.41	41,349,388.92	-336,203.49
其中：应付利息	336,203.49		-336,203.49
应付股利	312,500.00	312,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695,262.59	12,695,262.59	
流动负债合计	115,604,385.30	115,311,833.91	-292,551.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8,000,000.00	188,292,551.39	292,551.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000,000.00	188,292,551.39	292,551.39
负债合计	303,604,385.30	303,604,385.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2,500,000.00	102,500,000.00	
资本公积	264,634,293.39	264,634,293.39	
减：库存股	40,187,500.00	40,187,500.00	
盈余公积	22,159,234.89	22,159,234.89	
未分配利润	159,020,613.87	159,020,613.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08,126,642.15	508,126,64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1,731,027.45	811,731,027.45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或者加工、修理修配劳务，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收入为基础计算的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0%、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防洪护堤费	应纳税营业额	0.06%、0.09%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1) 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的监理服务收入、设计咨询服务收入、检测服务收入的增值税税率为 6%；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收入的增值税税率为 16%，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税率下调至 13%。

(2)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原计缴营业税的不动产租赁业务改为计缴增值税，采用简易计税方法，增值税税率为 5%。

(3)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注明的合同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以及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但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注明的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采用简易计税方法，增值税税率为 3%。2016 年 4 月 30 日后的项目，增值税税率为 10%，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税率下调至 9%。

(4) 本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93510030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9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73510029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9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6)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福建省厦门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83510040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9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7)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取得由大连市科学技术局、大连市财政局、大连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F20182120038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9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8)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大连普湾新区慧智市政设计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福建怡鹭路面新材

料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为 2019 年 1 月 1 日金额，期末余额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额，上期发生额为 2018 年度金额，本期发生额为 2019 年度金额，凡未注明期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002.58	63,967.31
银行存款	164,501,897.94	114,181,266.09
其他货币资金	11,159,267.79	13,909,277.22
合计	175,719,168.31	128,154,510.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1,092,313.45	13,895,248.9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7,712.63	
银行存款	287,158.00	
合计	11,437,184.08	13,895,248.90

注 1：受限资金情况：

保函保证金系中国农业银行厦门莲前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大连西岗支行、兴业银行厦门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厦门鹭江支行为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各个工程项目出具的履约保函或投标保函而由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缴纳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在保函约定的期限内由银行冻结，在保函到期后或者由发包方提前终止或解除保函后，该笔款项方可解冻。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为中国工商银行厦门鹭江支行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工程项目开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账户后由本公司缴存的保证金，该笔保证金在工程履约期间内由银行冻结，该保证金在工程最终竣工验收后，该笔款项解冻退回。

银行存款受限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环岛路绿化景观工程”项目中的劳务分包方拖欠供应商工程款，供应商发起诉讼，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相应银行存款被司法冻结所致。

本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除前述保函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涉讼冻结资金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其他货币资金除保函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外，剩余款项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在微信账户中余额 9,241.71 元。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产		
其中：理财产品		27,106,600.00
合计		27,106,600.00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00,000.00	1,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600,000.00	1,0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	398,590,219.83
一至二年	257,882,997.15
二至三年	102,579,858.11
三至四年	72,933,769.33
四至五年	65,992,381.72
五年以上	82,445,151.36
合计	980,424,377.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0,424,377.50	100.00	203,555,255.36	20.76	776,869,122.14	861,917,540.30	100.00	160,226,946.46	18.59	701,690,593.84
合计	980,424,377.50	100.00	203,555,255.36	20.76	776,869,122.14	861,917,540.30	100.00	160,226,946.46	18.59	701,690,593.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以账龄为基础,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398,590,219.83	19,929,510.97	5.00
一至二年	257,882,997.15	25,788,299.72	10.00
二至三年	102,579,858.11	20,515,971.61	20.00
三至四年	72,933,769.33	21,880,130.82	30.00
四至五年	65,992,381.72	32,996,190.88	50.00
五年以上	82,445,151.36	82,445,151.36	100.00
合计	980,424,377.50	203,555,255.36	20.7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60,226,946.46	44,966,855.05	1,638,546.15	-	203,555,255.36
合计	160,226,946.46	44,966,855.05	1,638,546.15	-	203,555,255.36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05,021,371.9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9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8,924,563.55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大连湾海底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769,997.68	注 1	6.71%	4,284,453.79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684,898.53	注 2	5.48%	19,221,493.35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521,007.58	注 3	4.24%	5,759,985.46
厦门市市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87,749.74	注 4	2.56%	4,349,244.39

大连市城市建设管理局	非关联方	18,957,718.45	注 5	1.93%	5,309,386.56
合计		205,021,371.98		20.92%	38,924,563.55

注 1：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金额为 45,866,000.00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19,896,457.49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7,540.19 元。。

注 2：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金额为 15,041,835.48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10,783,028.47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5,759,386.83 元，三至四年金额为 5,165,103.56 元，四至五年金额为 4,491,707.81 元，五年以上金额为 12,443,836.38 元。

注 3：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金额为 13,466,110.60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11,908,528.38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11,549,347.59 元，三至四年金额为 3,971,232.25 元，四至五年金额为 462,401.75 元，五年以上金额为 163,387.01 元。

注 4：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金额为 8,190,346.92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3,498,139.51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8,820,200.86 元，三至四年金额为 2,860,228.74 元，四至五年金额为 1,502,058.82 元，五年以上金额为 216,774.89 元。

注 5：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金额为 1,507,911.72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8,828,957.04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12,624.40 元，三至四年金额为 2,935,143.79 元，四至五年金额为 4,410,108.50 元，五年以上金额为 1,262,973.00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8) 其他说明：

无。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一年以内	4,930,579.65	86.78	5,303,059.05	95.23
一至二年	530,432.17	9.34	98,634.24	1.77
二至三年	54,544.34	0.96	71,537.46	1.28
三年以上	166,000.18	2.92	96,000.00	1.72
合计	5,681,556.34	100.00	5,569,230.75	100.00

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大连市沙河口区教育信息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7,003.70	23.53	一年以内	预付房租物业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2,569.34	13.25	一年以内	预付汽油费
大连简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9,405.04	7.21	一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8,530.95	7.01	注	预付软件服务款
厦门新航翔盛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222.23	3.00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3,067,731.26	54.00		

注：一年以内金额为 93,282.76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305,248.19 元。

(六) 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906,103.68	29,838,088.72
合计	32,906,103.68	29,838,088.72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	20,807,920.78	12,562,008.05
一至二年	3,270,457.51	7,406,944.32
二至三年	5,068,951.39	3,510,917.64
三至四年	2,461,303.70	1,536,541.00
四至五年	1,066,120.00	2,432,732.35
五年以上	5,544,747.53	5,718,606.49
合计	38,219,500.91	33,167,749.8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797,183.93	5,184,189.89
保证金	29,796,589.77	26,272,161.38
备用金	2,625,727.21	1,711,398.58
合计	38,219,500.91	33,167,749.8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19年1月1日余额	2,901,620.33	428,040.80		3,329,661.13
2019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2,859.65	1,740,876.45		1,983,736.1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3,144,479.98	2,168,917.25		5,313,397.23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329,661.13	1,998,609.20	14,873.10	-	5,313,397.23
合计	3,329,661.13	1,998,609.20	14,873.10	-	5,313,397.23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3,095,000.00	一年以内	8.10%	不计提
大连中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五年以上	5.23%	2,000,000.00
厦门路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88,046.79	注 1	4.16%	不计提
犍为县财政局	保证金	1,068,820.00	注 2	2.80%	不计提
湖南中新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一年以内	2.62%	50,000.00
合计		8,751,866.79		22.91%	

注 1：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三至四年金额为 400,000.00 元，五年以上的金额为 1,188,046.79 元。

注 2：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金额为 68,820.00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1,000,000.00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 其他说明

无。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22,409.75		5,922,409.75	1,881,316.89		1,881,316.89
周转材料	144,189.82		144,189.82	185,788.13		185,788.13
库存商品	492,008.42		492,008.42	353,783.57		353,783.57
工程施工	46,537,677.75		46,537,677.75	63,025,735.81		63,025,735.81
合计	53,096,285.74		53,096,285.74	65,446,624.40		65,446,624.40

2、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92,883,636.12
累计已确认毛利	31,399,180.01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77,745,138.3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6,537,677.75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937.13	49,596.95
待认证进项税	3,004.43	9,621.95
应交增值税	496,819.47	558,456.57
营业税	121,775.87	121,775.87
预缴企业所得税	29,493.93	188,493.77
代扣税金	5,569.31	5,569.31
合计	657,600.14	933,514.42

(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600,000.00	180,000.00
合计	3,600,000.00	180,000.00

注：上表中的权益工具投资为本公司子公司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对 PPP 投资项目主体大连湾海底隧道有限公司的投资，本期新增投资 3,420,000.00 元，持股比例 1% 保持不变。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期初余额	57,916,386.03	57,916,386.03
2.本期增加金额	14,246,985.08	14,246,985.08
(1)外购		
(2)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14,246,985.08	14,246,985.08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2,163,371.11	72,163,371.1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441,795.63	15,441,795.63
2.本期增加金额	3,914,853.87	3,914,853.87
(1)计提或摊销	2,017,413.41	2,017,413.41
(2)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1,897,440.46	1,897,440.4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9,356,649.50	19,356,649.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08,738.33	308,738.33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55,062.07	55,062.0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63,800.40	363,800.4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442,921.21	52,442,921.21
2.期初账面价值	42,165,852.07	42,165,852.07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位于翔安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的房产，于 2016 年 12 月购入。根据“厦门市翔安区投资促进局厦翔投促（2014）4 号文”通知，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需连续 5 个会计年度缴纳税收后才能办理相关房产的产权证书，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尚未满足办理产权证书条件。期末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原值为 9,629,894.43 元，累计折旧为 952,959.48 元，净值为 8,676,934.95 元。

3、其他说明：

本公司以思明区湖滨南路 76 号 1118-1123 室、思明区湖滨南路 76 号 1915 室、思明区湖滨南路 76 号 1919-1923 室、思明区嘉禾路 321 号 901-903 室、思明区嘉禾路 321 号 903A 室房产作抵押，取得中国农业银行厦门莲前支行给予本公司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 3,304.74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20 日至 2020 年 4 月 19 日，期末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原值为 15,264,838.32 元，累计折旧为 5,991,384.15 元，净值为 9,273,454.17 元。

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大连市西岗区红岩街 7 号（产权证书编号为辽 2018 大连市内四区不动产权第 00179874 号）、7-B1 号（产权证书编号为辽 2018 大连市内四区不动产权第 00179873 号）、5 号 1 层 1 号（产权证书编号为辽 2018 大连市内四区不动产权第 00179868 号）、5 号 2 层 1 号（产权证书编号为辽 2018 大连市内四区不动产权第 00179867 号）、5 号 3 层 1 号（产权证书编号为辽 2018 大连市内四区不动产权第 00179869 号）、5 号 4 层 1 号（产权证书编号为辽 2018 大连市内四区不动产权第 00179870 号）、5 号 5 层 1 号（产权证书编号为辽 2018 大连市内四区不动产权第 00179871 号）、5 号 6 层 1 号（产权证书编号为辽 2018 大连市内四区不动产权第 00179872 号）、普兰店市经济开发区海湾社区金海湾小区 7 号 1-2 层 1 号（产权证书编号为辽 2018 年大连普兰店区不动产权第 03012558 号）、大连长兴岛经济区景杭路 277 号 1 单元 3 层 1 号至 3 号（产权证书编号分别为辽 2018 大连长兴岛不动产权第 06003311 号、第 06003312 号、第 06003309 号）、大连长兴岛经济区长兴路 600 号 1 单元 3 层 4 号（产权证书编号为辽 2018 年大连长兴岛不动产权第 06003310 号）等房产作为抵押，用于取得中国工商银行厦门鹭江支行专项并购贷款 16,000.00 万元，期末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原值为 38,147,958.65 元，累计折旧为 9,946,504.98 元，减值准备 363,800.40 元，净值为 27,837,653.27 元。普兰店市经济开发区海湾社区金海湾小区 7 号 1-2 层 1 号的抵押期限自 2018 年 8 月 24 日至 2023 年 3 月 6 日，其他房产的抵押期限均自 2018 年 3 月 7 日至 2023 年 3 月 6 日。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集美区珩田路 456 号（厦国土房证第 01074586 号）作抵押，取得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 764.58 万元，抵押期限自抵押期限自 2019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期末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原值为 4,878,866.30 元，累计折旧为 1,154,018.64 元，净值为 3,724,847.66 元。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以翔安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区 5#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67 号车位、5#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66 号人防车位、5#地块 19#楼 2 层 201 单元、5#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78 号人防车位、5#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76 号人防车位、5#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75 号人防车位、5#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74 号人防车位、5#地块 19#楼 1 层 101 单元作为抵押，从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共取得借款 2,260,000.00 元，截至期末该投资性房地产原值为 8,085,370.59 元，累计折旧为 808,416.96 元，净值 7,276,953.63 元。

（十一）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5,887,924.00	138,650,306.4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5,887,924.00	138,650,306.48

2、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231,747.71	44,089,388.43	41,208,025.74	16,011,468.71	213,540,630.59
2.本期增加金额	2,290,098.15	7,654,949.54	1,839,073.61	1,630,291.68	13,414,412.98
(1) 购置	2,252,384.38	7,654,949.54	1,839,073.61	1,630,291.68	13,376,699.21
(2) 在建工程转入	37,713.77	-	-	-	37,713.77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 合并范围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2,570,158.59	977,691.45	3,098,424.45	321,078.97	16,967,353.46
(1) 处置或报废	-	977,691.45	3,098,424.45	321,078.97	4,397,194.8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570,158.59	-	-	-	12,570,158.59
4.期末余额	101,951,687.27	50,766,646.52	39,948,674.90	17,320,681.42	209,987,690.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429,336.92	22,086,087.28	27,256,717.33	8,674,787.21	73,446,928.74
2.本期增加金额	3,407,748.26	4,679,017.02	4,149,317.68	2,345,808.42	14,581,891.38
(1) 计提	3,407,748.26	4,679,017.02	4,149,317.68	2,345,808.42	14,581,891.38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 合并范围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70,478.11	566,918.16	2,782,162.72	297,828.32	5,317,387.31
(1) 处置或报废		566,918.16	2,782,162.72	297,828.32	3,646,909.2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670,478.11	-	-	-	1,670,478.11
4.期末余额	17,166,607.07	26,198,186.14	28,623,872.29	10,722,767.31	82,711,432.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443,395.37				1,443,395.3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合并范围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5,062.07				55,062.07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5,062.07				55,062.07
4.期末余额	1,388,333.30				1,388,333.3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3,396,746.90	24,568,460.38	11,324,802.61	6,597,914.11	125,887,924.00
2.期初账面价值	95,359,015.42	22,003,301.15	13,951,308.41	7,336,681.50	138,650,306.48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6、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位于诗山北路 25 号的房产，在 2016 年 6 月由在建

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期末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59,316,507.71 元，累计折旧为 6,486,541.44 元，净值为 52,829,966.27 元。

本公司子公司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位于绥芬河旗苑街 15 号、65 号、67 号的房产，于 2015 年 1 月购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期末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5,458,700.00 元，累计折旧为 743,421.94 元，减值准备 1,388,333.30 元，净值为 3,326,944.76 元。

7、其他说明：

本公司以湖里区枋钟路 2368 号 1101-1105 室房产作抵押，取得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给予本公司授信额度敞口人民币 1,478.70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23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期末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9,431,622.56 元，累计折旧为 2,886,689.33 元，净值为 6,544,933.23 元。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湖里区枋钟路 2368 号 10 层 01、02 单元房产作抵押，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债权 6,083,200.00 元，期末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3,493,223.18 元，累计折旧为 1,068,906.11 元，净值为 2,424,317.07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抵押期已到，但未办理解押，仍存在受限。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大连市政府拥有的牡丹江市西安区罗兰斯宝小区 370-475-2/3-8-000703（产权证书编号为牡房权证西安区字第 2121018 号）、文昌市文城镇旅游大道 42 号中南海景花园 D6-2-606 房（产权证书编号为文昌市房权证文房证字第 77449 号）等 6 套房产作为抵押，用于取得中国工商银行厦门鹭江支行专项并购贷款 16,000.00 万元，期末该固定资产的原值 8,740,554.58 元，累计折旧为 1,699,934.08 元，净值为 7,040,620.50 元。

（十二）在建工程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7,713.77
工程物资		
合计		37,713.77

2、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工程检测与加固建设项目				37,713.77		37,713.77
合计				37,713.77		37,713.77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商标	专利技术	其他系统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	----	------	--------	-------	----

项目	商标	专利技术	其他系统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98,659.64	1,709,760.64	10,235,206.76	25,437,386.39	38,581,013.43
2.本期增加金额		27,661.93	530,518.16		558,180.09
(1)购置		27,661.93	530,518.16		558,180.0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6,461.17	1,676,826.49	1,783,287.66
(1)处置			106,461.17	-	106,461.17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676,826.49	1,676,826.49
4.期末余额	1,198,659.64	1,737,422.57	10,659,263.75	23,760,559.90	37,355,905.8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6,054.94	344,063.55	6,398,294.45	2,959,894.46	9,848,307.40
2.本期增加金额	119,865.12	164,602.17	1,040,746.30	565,163.06	1,890,376.65
(1)计提	119,865.12	164,602.17	1,040,746.30	565,163.06	1,890,376.65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6,410.56	226,962.35	283,372.91
(1)处置			56,410.56	-	56,410.56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226,962.35	226,962.35
4.期末余额	265,920.06	508,665.72	7,382,630.19	3,298,095.17	11,455,311.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32,739.58	1,228,756.85	3,276,633.56	20,462,464.73	25,900,594.72
2.期初账面价值	1,052,604.70	1,365,697.09	3,836,912.31	22,477,491.93	28,732,706.03

2、其他说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取得厦门市房地产交易权籍登记中心颁发的厦国土房证第地 00020310 号厦门市土地房屋权证，占地面积 19,833.25 平方米，使用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21 日起至 2062 年 11 月 20 日止；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该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取得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最高额授信额度人民币 880.00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6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期末该无形资产的原值为 9,809,203.79 元，累计摊销为 1,321,104.80 元，净值为 8,488,098.99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抵押期已到，但未办理解押，仍存在受限。

（十四）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515,868.27			515,868.27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734,088.50			734,088.50
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8,101,564.83			108,101,564.83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640,848.96			640,848.96
合计	109,992,370.56			109,992,370.56

注：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2、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单一实体，独立于公司内其他单位，独立产生现金流量，故将四家公司分别作为资产组。

(2)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主要构成及账面价值

商誉形成事项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1,970,197.65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4,675,668.84
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28,375,839.90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4,832,007.18

公司将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等被投资单位分别作为资产组，把收购形成的商誉分别分摊到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3、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持续经营假设：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设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等情况正常持续使用，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相应确定估值方法、参数和依据；

②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③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④假设公司于年度内均匀获得净现金流。

(2) 关键参数

公司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增长率	稳定增长期	利润率	折现率 (权益资本成本) (%)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0-2024 年 (后续为稳定期)	-4.56%、 5.00%、 5.00%、 8.00%、 8.00%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6.13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0-2024 年 (后续为稳定期)	2.00%、 1.00%、 1.00%、 0.00%、 0.00%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6.13
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0-2024 年 (后续为稳定期)	2.33%、 2.00%、 1.00%、 0.50%、 0.00%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4.33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020-2024 年 (后续为稳定期)	15.17%、 7.74%、 5.06%、 2.90%、 2.92%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3.55

(1)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对资产组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采用的关键参数包括预计营业收入、预计毛利率、预计增长率以及相关费用率等，公司基于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发展趋势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宏观经济形势等编制未来五年的财务预算及现金流量预测，五年以后的永续现金流按照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确定。这两家公司主要分别从事工程监理、设计咨询业务，考虑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后，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税前折现率均为 16.13%。经测试，两家公司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均大于账面价值，未发生减值。

(2) 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并购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出具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 0007-1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报告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测算资产组可回收价值大于账面价值，未发生减值。

(3)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并购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出具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 0007-2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报告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测算资产组可回收价值大于账面价值，未发生减值。

4、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说明：商誉系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本公司期末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驻地建设费	5,132,603.84	6,467,372.54	4,384,079.73		7,215,896.65
装修费	21,153,748.43	915,410.20	4,977,988.19		17,091,170.44
保函手续费	100,592.21	21,000.78	59,541.50		62,051.49
其他	235,543.14	12,833.96	66,099.46		182,277.64
合计	26,622,487.62	7,416,617.48	9,487,708.88		24,551,396.22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0,620,786.29	39,171,364.28	165,308,741.29	30,973,855.58
可抵扣亏损	3,641,124.98	910,281.24	5,757,406.79	1,439,351.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71,835.50	115,775.34	807,353.31	121,102.99
股权激励	6,225,767.94	1,028,170.93	11,594,917.99	2,010,558.12
合计	221,259,514.71	41,225,591.79	183,468,419.38	34,544,868.39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中：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5,551,577.95	1,021,076.68	8,802,784.88	1,787,067.59
存货评估增值	48,644.58	12,161.15	82,036.84	20,509.21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8,615,895.73	1,292,430.46	9,920,934.10	1,488,207.50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	5,320,313.45	1,043,947.46	1,607,875.68	241,181.35
合计	19,536,431.71	3,369,615.75	20,413,631.50	3,536,965.65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激励	154,278.43	
可抵扣亏损	5,123,818.85	
合计	5,278,097.28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326,770.00		
2023 年度	2,168,161.31		
2024 年度	628,887.54		
合计	5,123,818.85		

(十七)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9,8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38,100,000.00	30,000,000.00
应计利息	82,642.08	43,652.10
合计	67,982,642.08	60,043,652.10

(1) 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抵押物权属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抵押物产权证书编号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	2019.2.25-2020.2.24	4,000,000.00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8526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7873 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抵押物权属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抵押物产权证书编号
公司	厦门莲前支行	公司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7872 号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莲前支行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7.25-2020.7.24	4,000,000.00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7871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236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696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593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588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592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695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587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694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521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527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528 号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莲前支行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8.23-2020.8.22	4,000,000.0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莲前支行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9.25-2020.9.24	4,000,000.0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莲前支行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8-2020.11.7	1,800,000.0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4.23-2020.4.22	4,000,000.00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7021 号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6.4-2020.6.3	4,000,000.00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697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699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732 号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8700 号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10.18-2020.10.17	4,000,000.00	
合计				29,800,000.00	

(2) 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人	借款期限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保证人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7-2020.1.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6,000,000.00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3.21-2020.3.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4,500,000.00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19-2020.12.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4,500,000.00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22-2020.11.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4,500,000.0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9.3.29-2020.3.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	5,000,000.0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19.11.1-2020.10.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3,200,000.0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19.11.26-2020.11.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4,200,000.0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19.12.17-2020.12.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6,200,000.0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38,100,000.00	

(十八)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02,160,067.38	73.95	113,377,460.36	86.41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至二年	22,847,806.92	16.54	9,729,134.82	7.42
二至三年	7,084,467.48	5.13	251,613.79	0.19
三年以上	6,059,513.80	4.38	7,850,528.98	5.98
合计	138,151,855.58	100.00	131,208,737.95	100.0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辽宁省交通规划设计院	4,000,000.00	三年以上	尚未结算
合计	4,000,000.00		

3、其他说明：无。

（十九）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7,473,527.32	77.53	23,191,271.45	79.54
一至二年	4,928,519.11	13.91	1,066,800.74	3.66
二至三年	797,871.66	2.25	3,892,352.65	13.35
三年以上	2,234,843.75	6.31	1,005,597.34	3.45
合计	35,434,761.84	100.00	29,156,022.18	100.0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莆田市涵江区兴化湾港口开发有限公司	3,823,461.03	一至二年	尚未完工
遵义市汇川区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00,000.00	二至三年	尚未完工
合计	4,223,461.03		

3、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07,033,606.36
累计已确认毛利	7,416,676.92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18,416,185.1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3,965,901.83

4、其他说明：

无。

（二十）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1,104,833.05	243,826,821.66	236,343,935.89	58,587,718.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305,791.28	9,304,723.72	1,067.56
三、辞退福利	-	183,721.33	183,721.33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1,104,833.05	253,316,334.27	245,832,380.94	58,588,786.3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475,760.29	219,419,925.59	212,017,252.97	57,878,432.91
二、职工福利费	3,000.00	9,814,063.29	9,814,063.29	3,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	5,286,321.83	5,284,446.56	1,875.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415,237.26	4,413,523.06	1,714.20
工伤保险费	-	257,575.75	257,547.29	28.46
生育保险费	-	613,508.82	613,376.21	132.61
四、住房公积金	2,826.00	5,024,190.48	5,027,016.48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4,990.76	3,763,266.93	3,613,847.05	704,410.64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68,256.00	519,053.54	587,309.54	-
合计	51,104,833.05	243,826,821.66	236,343,935.89	58,587,718.8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8,740,949.85	8,739,914.65	1,035.20
2.失业保险费	-	375,558.67	375,526.31	32.36
3.企业年金缴费	-	189,282.76	189,282.76	-
合计	-	9,305,791.28	9,304,723.72	1,067.56

4、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27,262.91	4,490,449.47
城建税	300,650.27	327,478.06
企业所得税	13,446,606.34	14,109,122.18
个人所得税	2,687,206.11	448,725.78
房产税	542,324.94	523,730.43
教育费附加	119,899.23	155,080.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933.56	101,765.67
防洪护堤费/水利基金	5,463.68	7,942.32
印花税	4,403.40	43,467.96
土地使用税	42,445.95	49,084.83
环境保护税	350.48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2,956,546.87	20,256,847.45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293,800.00	22,312,500.00
其他应付款	34,487,328.97	52,552,401.76
合计	44,781,128.97	74,864,901.76

2、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谭克俊	9,833,000.00	21,632,600.00
何佳	167,000.00	367,400.00
限制性股票股利	293,800.00	312,500.00
合计	10,293,800.00	22,312,500.00

注：谭克俊、何佳为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

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往来款	6,580,449.87	19.08	4,730,718.70	9.01
押金、保证金	1,471,894.00	4.27	1,777,551.66	3.38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8,903,200.00	54.81	40,187,500.00	76.47
其他	7,531,785.10	21.84	5,856,631.40	11.14
合计	34,487,328.97	100.00	52,552,401.76	100.00

(2) 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3) 其他说明：

无。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4,516.22	
应计利息	210.09	
合计	134,726.31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借款人	抵押物	抵押物权属	借款期限	借款银行	初始借款本金	借款余额	抵押物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015.5.19-2020.4.14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60,000.00	3,571.23	翔安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区 5# 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67 号人防车位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015.5.19-2020.4.14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60,000.00	3,571.23	翔安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区 5# 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66 号人防车位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015.5.19-2020.4.14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1,250,000.00	74,400.55	翔安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区 5# 地块 19#楼 2 层 201 单元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015.5.19-2020.4.14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60,000.00	3,571.23	翔安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区 5# 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78 号人防车位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015.5.19-2020.4.14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60,000.00	3,571.23	翔安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区 5# 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76 号人防车位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015.5.19-2020.4.14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60,000.00	3,571.23	翔安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区 5# 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75 号人防车位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015.5.19-2020.4.14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60,000.00	3,571.23	翔安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区 5# 地块地下室地下一层第 174 号人防车位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015.5.19-2020.4.14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650,000.00	38,688.29	翔安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区 5# 地块 19#楼 1 层 101 单元
合计					2,260,000.00	134,516.22	

注：李文滔、欧阳玉丽为上述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李文滔为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股东。

（二十四）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9,660,036.69	41,934,427.25
合计	49,660,036.69	41,934,427.25

（二十五）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4,200,000.00	38,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654,280.03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135,000,000.00	150,000,000.00
应计利息	264,588.20	293,673.44
合计	169,464,588.20	188,947,953.47

（1）质押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人	质押物	质押物权属	借款期限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60.72% 股权，对应实缴 4,558.59 万元的股权。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8.13-2023.8.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4,200,000.00
合计					34,200,000.00

(2)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2018 年 3 月 7 日, 本公司自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鹭江支行取得并购贷款人民币 160,000,000.00 元, 贷款期限为 5 年, 主要用于支付公司购买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股权的部分现金对价及置换部分已支付的自有资金, 公司已与工行厦门鹭江支行制定具体还款计划, 同时公司以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股权质押、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名下部分房产抵押为上述并购贷款向中国工商银行厦门鹭江支行提供担保。该笔借款由黄和宾、蔡双花、刘德全、冯青共同提供担保。公司未对其担保提供反担保。

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和 12 月分别还款 5,000,000.00 元, 于 2019 年 6 月和 12 月分别还款 7,500,000.00 元, 累计已还款 25,000,000.00 元。

(二十六) 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期初余额	比例 (%)	本次变动增减 (+, -)				期末余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限售流通股股份	77,500,000.00	75.61		474,000.00	-76,315,000.00	-75,841,000.00	1,659,000.00	1.16
流通股股份	25,000,000.00	24.39		40,474,000.00	76,185,000.00	116,659,000.00	141,659,000.00	98.84
股份总数	102,500,000.00	100.00		40,948,000.00	-130,000.00	40,818,000.00	143,318,000.00	100.00

注 1: 2019 年 6 月,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准许上市流通 75,000,000.00 元。

注 2: 2018 年 1 月公司授予员工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为 2,500,000.00 元; 2019 年 9 月, 因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员工离职, 相应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减少股本 130,000.00 元, 此次变动后尚存的限制性股票为 2,370,000.00 元。

注 3: 2019 年 9 月, 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比例, 增加股本 40,948,000.00 (40,948,000.00=102,370,000.00*0.4) 元, 其中包括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对应的转增部分 948,000.00 (948,000.00=2,370,000.00*0.4) 元。

注 4: 2019 年 11 月, 公司授予员工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到期, 总解锁数量为授予数量的一半, 考虑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的影响, 实际解锁受限的股票为 1,659,000.00 元, 其中包括最初授予员工的股票 1,185,000.00 (1,185,000.00=2,370,000.00/2) 元及对应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部分 474,000.00 (474,000.00=1,185,000.00*0.4) 元。

2、其他说明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致行动人黄和宾、刘德全、黄爱平、康明旭、刘志勋、郭梅芬、沈志献及高玮琳共持有公司股票 3,974.25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27.73%; 合计质押 1,472.94 万股,

占其持股总数 37.06%，占公司总股本 10.28%。

（二十七）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2,716,124.64	16,117,099.42	43,047,239.30	225,785,984.76
其他资本公积	11,594,917.99	9,884,405.09	15,099,276.71	6,380,046.37
合计	264,311,042.63	26,001,504.51	58,146,516.01	232,166,031.13

注 1：（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的本期增加情况如下：

2019 年 3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8,214.42 元。

2019 年 7 月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持股比例由 69.48%增至 72.20%，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969,608.29 元。

（2）资本溢价（股本溢价）的本期减少的情况如下：

2019 年 11 月，公司授予员工的限制行股票第一期解锁到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5,099,276.71 元。

2019 年 1 月本公司购买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23,239.30 元。

2019 年 9 月，因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员工离职，相应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130,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资本公积溢价 1,976,000.00 元。

2019 年 9 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比例，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0,948,000.00 元。

注 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9,884,405.09 元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在等待期内按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本期取得的服务的金额。

2019 年 11 月，公司授予员工的限制行股票解锁到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5,099,276.71 元。

（二十八）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40,187,500.00		21,284,300.00	18,903,200.00
合计	40,187,500.00		21,284,300.00	18,903,200.00

注：库存股本期减少系 2019 年 5 月 10 日，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以方案实施前公司 10,250.00 万股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5 元（含税），共计分配 13,837,500.00 元，其中归属限制性股票可撤销的分红款为 303,700.00 元。

2019 年 9 月，因员工离职，退回员工股票款 2,106,000.00 元，减少库存股 2,106,000.00 元。

2019 年 11 月，公司授予员工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其中认购款 19,197,000.00 元，可撤销的股票分红款 308,100.00 元，合计库存股减少 18,888,900.00 元。

2019 年 12 月，因员工离职，离职员工的可撤销的股票分红款 14,300.00 元予以冲销，增加库存股 14,300.00 元。

（二十九）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其他增加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790,396.95	1,905,367.35	2,009,707.53	134,920.75	6,820,977.52
合计	6,790,396.95	1,905,367.35	2,009,707.53	134,920.75	6,820,977.52

注：其他增加系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持股比例增加所致。

（三十）盈余公积

1、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107,088.14	2,137,848.86		24,244,937.00
合计	22,107,088.14	2,137,848.86		24,244,937.00

2、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0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三十一）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6,575,992.48	292,494,950.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6,575,992.48	292,494,950.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173,245.78	67,895,774.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37,848.86	1,002,232.0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789,400.00	12,812,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4,821,989.40	346,575,992.48

（三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759,045,341.04	477,175,869.90	627,015,770.77	368,242,773.61
其他业务	3,379,176.02	2,415,689.55	3,185,831.96	1,930,623.7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计	762,424,517.06	479,591,559.45	630,201,602.73	370,173,397.37

2、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759,045,341.04	627,015,770.77
福建省	452,289,080.51	417,889,241.24
其他地区	306,756,260.53	209,126,529.53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477,175,869.90	368,242,773.61
福建省	319,561,964.17	269,839,239.16
其他地区	157,613,905.73	98,403,534.45

注：本公司按项目所在地划分地区收入。

3、其他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3,379,176.02	3,185,831.96
租赁收入	3,379,176.02	3,185,831.96
其他业务成本合计	2,415,689.55	1,930,623.76
租赁成本	2,415,689.55	1,930,623.76

4、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大连湾海底隧道有限公司	51,760,377.36	6.79%
2	福建省漳州市公路局华安分局	39,156,964.72	5.14%
3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32,624,744.31	4.28%
4	福建省厦门市公路局	25,062,139.12	3.29%
5	厦门地铁快速场站有限公司	23,618,677.12	3.10%
	合计	172,222,902.63	22.60%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9,823.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8,669.14	1,186,390.01
教育费附加	647,643.84	535,464.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2,982.41	356,467.10
房产税	1,264,531.06	1,213,486.65
防洪护堤费/水利基金	30,257.67	36,052.21
印花税	354,123.92	442,730.01
车船税	94,812.33	89,027.10
土地使用税	94,976.25	109,795.8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残保金	413,559.57	501,397.56
环境保护税	1,542.36	
其他	68,806.32	32,574.86
合计	4,851,904.87	4,563,208.69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530,715.88	8,072,940.13
折旧摊销	488,216.27	178,523.92
办公费	4,511,945.15	3,778,410.26
业务费	2,052,849.01	2,060,657.72
差旅费	1,156,372.57	842,146.17
合计	16,740,098.88	14,932,678.20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163,451.42	51,528,895.44
业务费	4,283,952.98	3,708,208.29
差旅费	2,303,927.83	2,367,802.91
办公费	13,190,566.19	13,288,132.21
中介机构费	3,515,163.71	9,035,267.51
折旧摊销	8,557,593.12	7,226,231.02
董事会费	229,333.34	242,045.00
股权激励费	9,884,405.09	11,594,917.99
其他	43,835.56	204,057.72
合计	96,172,229.24	99,195,558.09

(三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427,945.87	16,117,294.60
差旅费	242,055.59	194,832.51
办公费	992,754.66	441,390.16
折旧摊销	641,518.50	735,303.67
设备器械及材料费用	1,019,243.72	1,707,219.72
技术咨询费	191,427.00	109,732.92
其他		51,107.19
合计	25,514,945.34	19,356,880.77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621,147.34	8,739,119.82
减：利息收入	660,606.72	1,135,565.61
手续费支出	234,764.51	464,448.11
合计	12,195,305.13	8,068,002.32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7,711,643.34	3,750,003.69	与收益相关
其他	797,375.79	288,265.19	/
合计	8,509,019.13	4,038,268.88	

注：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六、（四十九）。

（三十九）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34,584.92	2,386,841.11
合计	934,584.92	2,386,841.11

注：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为理财产品收益。

（四十）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328,308.9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83,736.10	
合计	-45,312,045.00	

（四十一）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7,072,835.69
合计		-37,072,835.69

（四十二）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72,118.24	53,035.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72,118.24	61,159.19
无形资产处置		-8,123.21
合计	-72,118.24	53,035.98

（四十三）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合计	641.00	7,470.11	641.00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41.00	7,470.11	641.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37,100.00	3,098,583.62	737,100.00
违约金	55,442.00	50,000.00	55,442.00
滞纳金罚款	2,092.00	20,000.00	2,092.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790,441.91	252,021.67	790,441.91
其他	128,902.35	543,729.36	128,902.3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1,714,619.26	3,971,804.76	1,714,619.26

2、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金额
企业贡献奖励	注 1	货币资金	2019 年度	288,000.00
企业贡献奖励	注 2	货币资金	2019 年度	449,100.00
合计				737,100.00

注 1：根据“厦委发（2006）13 号文件”，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收到厦门市海沧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所得税扶持资金 288,000.00 元。

注 2：根据“厦委发（2006）13 号”，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收到厦门市海沧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所得税扶持资金 449,100.00 元。

（四十四）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23,627.17	77,598.23	523,627.17
对外捐赠	250,000.00	55,200.00	250,000.00
罚款、违约金	35,130.29	340,999.79	35,130.29
其他	57,829.68	131,081.92	57,829.68
合计	866,587.14	604,879.94	866,587.14

（四十五）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102,523.54	27,864,823.28
递延所得税费用的变动	-6,848,073.30	-9,209,202.24
合计	16,254,450.24	18,655,621.04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265,947.08	86,684,112.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426,216.02	13,002,616.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32,557.14	3,033,906.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63,793.25	1,749,699.3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840,928.33	-2,114,539.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99,510.93	2,611,284.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4,662.1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7,020.84	
其他	1,881,394.67	377,315.96
所得税费用	16,254,450.24	18,655,621.04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660,606.72	1,135,565.61
营业外收入	1,059,293.12	3,610,839.45
履约保证金	6,917,901.66	2,418,347.43
往来款项	106,988,257.13	84,960,858.21
其他收益	8,080,017.26	4,038,268.88
合计	123,706,075.89	96,163,879.5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7,664,751.66	6,649,206.76
管理费用	22,703,815.75	29,063,868.05
研发费用	2,458,476.13	2,541,593.86
财务费用	234,764.51	464,448.11
营业外支出	233,667.15	172,293.51
履约保证金	4,091,560.21	3,761,112.08
往来款项	117,177,598.87	76,291,935.94
合计	154,564,634.28	118,944,458.31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收购款定金退回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顾问费		300,000.00
并购服务费	600,000.00	2,00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回购款利息及手续费	2,205,437.03	
合计	2,805,437.03	2,300,000.00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011,496.84	68,028,491.3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5,312,045.00	37,072,835.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599,304.79	14,806,857.50
无形资产摊销	1,890,376.65	1,971,086.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87,708.88	7,541,520.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118.24	-53,035.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2,986.17	70,128.12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621,147.34	8,739,119.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4,584.92	-2,386,84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80,723.40	-9,087,27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7,349.90	-121,922.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50,338.66	-23,693,507.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016,093.81	-153,542,049.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829,216.47	38,311,429.67
其他	9,884,405.09	11,594,91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82,392.10	-748,249.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4,281,984.23	114,259,261.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4,259,261.72	75,734,141.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022,722.51	38,525,120.4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4,281,984.23	114,259,261.72
其中：库存现金	58,002.58	63,967.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4,214,739.94	114,181,266.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028.3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281,984.23	114,259,261.72

（四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437,184.08	见本附注六、（一）
投资性房地产	48,112,908.73	见本附注六、（十）
固定资产	16,009,870.80	见本附注六、（十一）
无形资产	8,488,098.99	见本附注六、（十三）
合计	84,048,062.60	

（四十九）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厦门市翔安区政府税收奖励	3,617,154.29	其他收益	3,617,154.29
厦门市就业中心社保补贴	1,035,102.27	其他收益	1,035,102.27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研发经费补助	1,208,280.00	其他收益	1,208,280.00
大连市西岗区人民政府日新街道办事处 2019 年二季度产业政策补贴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两化融合专项 资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大连市科学技术局 2018 年第二批高企补 助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厦门第二批杰出青年人培养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2019 年度厦门市国家 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厦门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社保补贴	76,564.32	其他收益	76,564.32
厦门市海沧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第 8 批科技计划项目奖励。	74,640.00	其他收益	74,640.00
厦门市科技保险补贴	70,885.00	其他收益	70,885.00
厦门市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52,000.00	其他收益	52,000.00
湖北省财政扶持资金	22,619.00	其他收益	22,619.00
厦门市海沧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研发经费 补助	21,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
大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补助	11,070.00	其他收益	11,070.00
大连市科学技术局创新券补助创新券补 助	7,680.00	其他收益	7,680.00
深圳市社保局稳岗补贴	5,875.79	其他收益	5,875.79
福州稳岗补贴	3,600.00	其他收益	3,600.00
厦门市赴外招聘活动差旅费补贴	3,288.75	其他收益	3,288.75
广西社会保障事业局稳岗补贴	1,164.00	其他收益	1,164.00
六盘水附加税退税	719.92	其他收益	719.92
厦门市海沧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厦门市高 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所得税扶持资金	737,100.00	营业外收入	737,100.00
合计	8,448,743.34		8,448,743.34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合并范围的变更

2019 年 7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与漳州市兴闽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福建怡鹭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福建怡鹭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二)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无。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说明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	厦门	厦门	工程试验检测	100.00		设立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一级	厦门	厦门	工程维修	100.00		设立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一级	福州	福州	水运工程建设监理	100.00		购买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一级	厦门	厦门	水运工程设计、咨询	100.00		购买
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厦门	厦门	新材料技术推广	100.00		设立
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	厦门	厦门	建筑材料制造及销售		100.00	设立
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	长沙	长沙	工程试验检测	100.00		设立
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大连	大连	市政设计、咨询、工程总承包	100.00		购买
大连普湾新区慧智市政设计有限公司	二级	大连	大连	市政工程设计		100.00	购买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厦门	厦门	综合管养、商品混凝土沥青生产	72.20		购买
福建怡鹭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	漳州	漳州	沥青混合料生产与销售		51.00	设立

注 1：2019 年 1 月，本公司购买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 49.00%股权，购买后本公司持有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00.00%股权。

注 2：2019 年 3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20.00%股权，购买后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100.00%股权。

注 3：2019 年 7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7,507.00 万元增加至 8,80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69.48%增至 72.20%。

注 4: 2019 年 7 月,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与漳州市兴闽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福建怡鹭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怡鹭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500.00 万元,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1,020.00 万元, 持有 51.00% 股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 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 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公司经营活动均在国内进行, 结算货币全部为人民币, 因此不存在外汇风险。

2、利率风险

因公司存在银行借款, 故在货币政策稳健偏紧和融资供求关系相对偏紧的条件下, 推动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上升, 从而增加公司的融资成本。

(二) 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 本公司制定《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制度, 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 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 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三)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 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 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 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00,000.00	3,6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00,000.00	3,600,000.0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 采用市场法估计确定其公允价值, 参考初始交易价格, 并对因缺乏市场性后因规模差异或因特定风险

而进行适当的风险调整。大连湾海底隧道有限公司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由个人股东直接持股，黄和宾、刘德全、黄爱平、康明旭、刘志勋、郭梅芬、沈志献及高玮琳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27.73%的股权。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邓姜华	原本公司二级子公司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参股股东
湖南智诚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参股股东
李龙辉、林水兵、吴克顺、张华辉、朱云刚、叶宏伟、李春燕、李文滔、杨切锋、吴元添、黄赐米、林岩翼、陈振全、黄圣杰、周昕、梁锦平、蔡建红、李莲英、庄宝琼、郑金宝、李辉元	本公司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参股股东
漳州市兴闽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福建怡鹭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参股股东

（四）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担保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反担保提供方	反担保期限	注释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8/4/17-2019/4/16	是	——		注 1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8/5/17-2019/5/16	是	——		注 2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6/11-2019/4/30	是	——		注 3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6/11-2019/4/30	是	——		注 4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6/11-2019/4/30	是	——		注 5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6/11-2019/4/30	是	——		注 6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6/11-2019/4/30	是	——		注 7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6/11-2019/4/30	是	——		注 8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5/16-2019/5/15	是	——		注 9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5/16-2019/5/15	是	——		注 1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责任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7/30-2019/4/30	是	——		注 11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责任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8/7-2019/4/30	是	——		注 12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18/11/5-2019/7/1	是	——		注 13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2,900,000.00	2018/11/28-2019/11/27	是	——		注 14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19/3/14-2020/3/13	否	——		注 15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9/3/25-2020/3/24	否	——		注 16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19/4/2-2020/4/1	否	——		注 17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9/4/2-2020/4/1	否	——		注 18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9/5/27-2020/5/31	否	——		注 19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5/27-2020/5/31	否	——		注 2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5/27-2020/5/31	否	——		注 21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5/27-2020/5/31	否	——		注 22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5/27-2020/5/31	否	——		注 23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责任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5/27-2020/5/31	否	——		注 24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56,000,000.00	2019/6/28-2020/6/28	否	——		注 25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11/8-2020/11/7	否	——		注 26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11/8-2020/11/7	否	——		注 27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11/8-2020/11/7	否	——		注 28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9/11/8-2020/11/7	否	——		注 29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000,000.00	2019/11/12-2020/11/11	否	——		注 3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11/12-2020/11/11	否	——		注 31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11/12-2020/11/11	否	——		注 32

注 1：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2,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17 日至 2019 年 4 月 16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2：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州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7 日至 2019 年 5 月 16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3：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4：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5：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6：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7：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8：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9：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6 日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10：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6 日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11：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西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30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12：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7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13：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8,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5 日至 2019 年 7 月 1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14：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2,9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7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15：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4,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4 日至 2020 年 3 月 13 日。

注 16：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6,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25 日至 2020 年 3 月 24 日。

注 17: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18,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2 日至 2020 年 4 月 1 日。

注 18: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州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2 日至 2020 年 4 月 1 日。

注 19: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15,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注 20: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注 21: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注 22: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注 23: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注 24: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大连市政设计研究院责任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注 25: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56,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28 日至 2020 年 6 月 28 日。

注 26: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7 日。

注 27: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7 日。

注 28: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7 日。

注 29: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25,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7 日。

注 30：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自身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99,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1 日。

注 31：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自身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1 日。

注 32：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1 日。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注释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5/16-2019/5/15	是	注 33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11/8-2020/11/7	否	注 34
黄和宾、蔡双花、刘德全、冯青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8/3/7-2023/3/6	否	注 35

注 33：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为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6 日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注 34：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为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7 日。

注 35：黄和宾、蔡双花、刘德全、冯青为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鹭江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16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8 年 3 月 7 日至 2023 年 3 月 6 日。

(3) 其他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注释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90,150.00	2018/12/17-2021/7/15	否	注 36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35,800.00	2018/11/6-2021/11/1	否	注 37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	2019/7/14-2022/7/13	否	注 38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62,120.00	2019/9/9-2022/3/6	否	注 39

注 36：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开立美禾园美禾二路（美禾三路—海翔大道）道路工程项目履约保函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 590,150.00 元，担保期限 2018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1 年 7 月 15 日。

注 37：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开立观音山国际商务运营中心市政道路工程—E 地块等配套市政道路一期 I 标段项目

履约保函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 1,035,800.00 元，担保期限 2018 年 11 月 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 日。

注 38：2019 年 7 月，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开立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管辖范围内所有招投标项目投标保函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 8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9 年 7 月 14 日至 2022 年 7 月 13 日。

注 39：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开立古庄二路、古庄中路道路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履约保函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 462,120.00 元，担保期限 2019 年 9 月 9 日至 2022 年 3 月 6 日。

2、关联交易情况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漳州市兴闽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市场价	6,737,615.55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漳州市兴闽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沥青混合料	市场价	17,615,793.06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漳州市兴闽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9,076,009.23	453,800.46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邓姜华		76,801.00

十二、股份支付

（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659,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 剩余期限	
-----------------------------------	--

注：2018 年 1 月公司授予员工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为 2,500,000.00 股，2019 年因员工离职失效的限制性股票为 130,000.00 股；2019 年 9 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比例），尚存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因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影响限制性股票总数量变为 3,318,000.00 股，2019 年 11 月公司授予员工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59,000.00 股。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定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1,479,323.0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884,405.09

（三）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四）其他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报告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的履约及投标保函担保金额为 60,380,668.31 元，系中国农业银行莲前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大连西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瀚华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各工程项目出具的保函，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莲前支行出具的保函担保金额为 19,404,932.60 元，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出具的保函担保金额为 38,517,956.81 元，中国建设银行大连西岗支行出具的保函担保金额为 474,000.00 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出具的保函担保金额为 224,644.50 元，瀚华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的保函担保金额为 1,759,134.40 元。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新冠疫情的影响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其他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以下简称“新冠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在全国范围爆发以来，对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新冠肺炎疫情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本公司相关产业的收益水平，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及各项调控政策的实施。本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新冠肺炎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		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项调控政策的实施。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		

2、借款情况

2020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自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取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4,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 年。

2020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自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取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4,6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 年。

2020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自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取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4,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 年。

3、归还借款情况

2020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归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6,000,000.00 元。

2020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归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4,000,000.00 元。

2020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归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4,500,000.00 元。

2020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归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并购专项贷款人民币 3,800,000.00 元。

2020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归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 元。

4、新增二级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收购福建海创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交易金额 80.00 万元，2020 年 4 月 9 日，福建海创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取得工商机关新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二）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关联担保情况

2020 年 3 月，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开立翔安区 2019 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新圩镇大帽山埔顶片区美丽乡村（含雨污分流）工程履约保函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 1,022,991.88 元，担保期限 2020 年 3 月 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保证书编号为 JHXDB-FR-GC-CB-2020-0039-03。

2020 年 3 月，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开立翔安区 2019 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新圩镇大帽山埔顶片区美丽乡村（含雨污分流）工程预付款保函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 1,022,991.88 元，担保期限自收款日至 2022 年 10 月 1 日，保证书编号为 JHXDB-FR-GC-YF-2020-0017-03。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 债务重组

无。

(三) 资产置换

无。

(四) 年金计划

无。

(五) 终止经营

无。

(六)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详见附注四、(三十六)。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工程管理	检验检测	勘察设计	综合管养
营业收入	167,204,700.53	93,548,444.81	277,648,358.17	186,358,295.52
营业成本	99,971,300.72	57,418,547.88	127,139,270.33	167,741,723.03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24,138,664.06	10,378,230.03	53,230,075.52	-2,111,964.94
资产总额	871,738,788.54	138,502,249.40	508,217,687.00	333,806,764.89
负债总额	306,533,535.23	67,604,331.52	202,046,305.66	182,309,603.14

续表

项目	租赁	工程新材料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8,972,143.95	42,883,626.38	-14,191,052.30	762,424,517.06
营业成本	6,269,226.14	34,385,616.76	-13,334,125.41	479,591,559.45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2,702,917.81	4,535,753.41	-18,700,430.11	74,173,245.78
资产总额	82,201,084.86	16,473,154.17	-520,809,094.01	1,430,130,634.85
负债总额	-	7,431,873.77	-175,400,960.65	590,524,688.67

(七)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无。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	72,751,773.60
一至二年	28,003,712.55
二至三年	37,123,082.60
三至四年	15,582,217.29
四至五年	10,473,007.45
五年以上	18,996,716.29
合计	182,930,509.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2,930,509.78	100.00	42,770,461.66	23.38	140,160,048.12	174,666,967.84	100.00	35,822,034.59	20.51	138,844,933.25
合计	182,930,509.78	100.00	42,770,461.66	23.38	140,160,048.12	174,666,967.84	100.00	35,822,034.59	20.51	138,844,933.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以账龄为基础,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72,751,773.60	3,637,588.67	5.00
一至二年	28,003,712.55	2,800,371.26	10.00
二至三年	37,123,082.60	7,424,616.52	20.00
三至四年	15,582,217.29	4,674,665.19	30.00
四至五年	10,473,007.45	5,236,503.73	50.00
五年以上	18,996,716.29	18,996,716.29	100.00
合计	182,930,509.78	42,770,461.66	23.3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5,822,034.59	6,948,427.07	-	-	42,770,461.66
合计	35,822,034.59	6,948,427.07	-	-	42,770,461.6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7,427,214.7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6.8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7,903,852.95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981,275.22	注 1	18.03%	13,152,736.56
厦门市市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03,670.00	注 2	8.91%	3,294,871.71
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73,877.20	注 3	4.47%	621,917.58
厦门路桥游艇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9,323.05	注 4	2.75%	462,050.55
三明市高远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939,069.27	注 5	2.70%	372,276.55
合计		67,427,214.74		36.86%	17,903,852.95

注 1：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金额为 10,272,208.53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5,899,854.90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3,097,713.10 元，三至四年金额为 2,311,526.19 元，四至五年金额为 1,327,664.68 元，五年以上金额为 10,072,307.82 元。

注 2：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金额为 1,600,366.66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2,753,448.71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8,330,602.57 元，三至四年金额为 2,681,190.16 元，四至五年金额为 938,061.90 元。

注 3：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金额为 6,839,931.97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15,707.83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1,171,210.17 元，三至四年金额为 147,027.23 元，。

注 4：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金额为 1,315,905.73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3,628,158.97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2,231.44 元，三至四年金额为 71,476.91 元，五年以上金额为 11,550.00 元。

注 5：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金额为 4,103,582.03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835,487.24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二) 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1,649,144.29	151,598,352.56
合计	171,649,144.29	151,598,352.56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	43,820,489.77	27,409,280.12
一至二年	23,108,617.85	24,395,944.85
二至三年	22,093,192.08	98,182,042.28
三至四年	82,647,885.09	322,371.00
四至五年	10,500.00	828,292.31
五年以上	62,500.00	565,620.00
合计	171,743,184.79	151,703,550.5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59,002.31	334,140.00
关联方款项	163,782,550.46	146,218,717.57
保证金	6,842,672.00	4,566,672.00
备用金	558,960.02	584,020.99
合计	171,743,184.79	151,703,550.5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105,198.00			105,198.00
2019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1,157.50			11,157.5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94,040.50			94,040.50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5,198.00		11,157.50		94,040.50
合计	105,198.00		11,157.50		94,040.50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76,128,862.65	注 1	44.33%	不计提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39,170,326.57	注 2	22.81%	不计提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款项	31,856,053.64	注 3	18.55%	不计提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6,968,977.54	注 4	4.06%	不计提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4,040,678.33	注 5	2.35%	不计提
合计		158,164,898.73		92.10%	

注 1：一年以内金额为 355,099.57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6,919,412.83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5,096,309.17 元，三至四年金额为 63,758,041.08 元。

注 2：一年以内金额为 1,793,250.31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6,023,875.29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12,470,796.96 元，三至四年金额为 18,882,404.01 元。

注 3：一年以内金额为 31,256,053.64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600,000.00 元。

注 4：一年以内金额为 345,507.02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2,157,484.57 元，二至三年金额为 4,465,985.95 元。

注 5：一年以内金额为 2,188,207.27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1,852,471.06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 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欠款时间	坏账准备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76,128,862.65	44.33%	注 1	不计提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39,170,326.57	22.81%	注 2	不计提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款项	31,856,053.64	18.55%	注 3	不计提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6,968,977.54	4.06%	注 4	不计提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4,040,678.33	2.35%	注 5	不计提
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4,008,517.40	2.33%	注 6	不计提
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1,600,000.00	0.93%	一至二年	不计提
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9,134.33	0.01%	一年以内	不计提
合计		163,782,550.46	95.37%		

注 6：一年以内金额为 139,243.30 元，一至二年金额为 3,869,274.10 元。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4,744,443.76		454,744,443.76	421,004,017.79		421,004,017.79
合计	454,744,443.76		454,744,443.76	421,004,017.79		421,004,017.79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6,999,512.52	100.00	100.00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498,334.84	100.00	100.00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190,853.10	100.00	100.00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482,388.68	100.00	100.00		
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471,045.14	100.00	100.00		
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15,156.06	100.00	100.00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83,000,000.00	100.00	100.00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86,387,153.42	72.20	72.20		
合计		454,744,443.76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7,326,636.34	-327,123.82	6,999,512.52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6,164,215.16	19,334,119.68	35,498,334.84		18,000,000.00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9,375,230.92	815,622.18	10,190,853.10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252,251.14	1,230,137.54	17,482,388.68		
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742,074.75	728,970.39	11,471,045.14		
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3,106,556.06	608,600.00	3,715,156.06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83,000,000.00		283,000,000.00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75,037,053.42	11,350,100.00	86,387,153.42		
合计	421,004,017.79	33,740,425.97	454,744,443.76		18,000,000.00

注 1：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和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增减变动系本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在当期按公允价值确认的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注 2：2019 年 1 月，公司收购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49.00%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608,600.00 元，收购后持股比例 100%；

公司对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剩余变动为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在当期按公允价值确认的调整所致。

注 3：2019 年 1 月，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增资 1,800.00 万元，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增减变动系本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在当期按公允价值确认的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注 4：2019 年 7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7,507.00 万元增加至 8,800.00 万元，本公司实缴出资 11,350,100.00 元，本次增资后公司对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69.48%增至 72.20%。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651,140.83	86,897,571.76	117,446,920.14	75,825,519.94
其他业务	1,427,544.68	749,536.07	1,486,140.74	729,929.10
合计	145,078,685.51	87,647,107.83	118,933,060.88	76,555,449.04

2、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43,651,140.83	117,446,920.14
福建省	97,417,089.40	95,756,165.33
其他地区	46,234,051.43	21,690,754.81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86,897,571.76	75,825,519.94
福建省	54,784,835.91	59,305,328.42
其他地区	32,112,735.85	16,520,191.52

3、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单位	14,166,902.51	9.76%
2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982,566.04	8.95%
3	厦门国际会展控股有限公司	10,890,693.40	7.51%
4	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8,954,071.55	6.17%
5	浏阳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497,068.08	4.48%
	合计	53,491,301.58	36.87%

（五）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00,000.00	16,0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34,584.92	2,332,202.75
合计	18,934,584.92	18,332,202.75

注：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为理财产品收益。

十七、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5,104.41	-17,092.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48,743.34	6,848,587.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34,584.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3,918.29	626,734.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97,375.79	2,386,841.11
企业所得税影响额	-2,004,949.55	-1,491,095.89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937,998.51	-485,809.03
合计	7,276,569.87	7,868,165.87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3%	0.5216	0.5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5%	0.4702	0.4702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营业执照

(副本)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张恩军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 至 2063年11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3年07月03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908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恩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 006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10日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 00037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恩军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九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九月



姓名: 时彦禄
Full name: Shi Yanlu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5-05-10
Date of birth: 1985-05-10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 unit: Beijing Xinghua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 110105198505100611
Identity card No.: 110105198505100611



2015年 月 日



2016年 月 日



姓名: 时彦禄
证书编号: 11000010013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00135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0013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2016年 6月 20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06-20



2011年 月 日



2013年 月 日



2014年 02月 1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月 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姓名: 谭哲
Full name: 谭哲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0-06-10
Date of birth: 1990-06-10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60681199006100058
Identity card No: 36068119900610005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05012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05012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 年 01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 / 01 / 28



姓名: 谭哲
证书编号: 110000105012

年 月 日
/ /